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专项资金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7月12日，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获得由绍兴市越城区商务局拨付的医疗应急物资储备设施项目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 1,020 万元，本次政府专项资金补助为现金形式，与绍兴市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相关，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

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政府专项资金补助将对公司产生正面影响，在绍兴市医疗应急物资储备库项目工程竣工后，按固定资产使用年限进行分期确认。因该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尚未竣工，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利润总额不会产生影响。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2日